岳环评 [2018]19号

**关于****XJ04岳阳县麻黄线（麻塘至荣家湾段）公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岳阳县交通运输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XJ04岳阳县麻黄线（麻塘至荣家湾段）公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请示》、岳阳县环境保护局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改善区域交通条件，你公司拟投资93490.956万元实施XJ04岳阳县麻黄线（麻塘至荣家湾段）公路项目，该项目起点位于岳阳市赶山片区规划双塘路与G240岳荣公路(湖滨大道)的规划交叉口位置,路线沿东南方向与规划双塘路共线(共线段1.6km),至金塘垄偏离规划双塘路往西南方向沿李坡塘水库经农科所中学位置后路线沿麻布大山往东南方向展线经麻塘村、大塘村永和村、排头村、燕咀头跨越新墙河至沉排村,经六合垸、东方水库、王付村,终点接S310荣新路。项目为一级公路,全线均为新建,不利用现有旧路, 全长20.248k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80km/h,路基宽度为25.5m,路面宽度为20m,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共设4座大中桥梁（其中2座中桥,2座大桥,全长1031m）;涵洞127道，平面交叉26处。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公路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排水工程、配套设施工程等。全线不设生活服务区和集中停车场。项目预计2018年5月开工，工期约24个月。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岳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岳阳县县城总体规划（2001-2020）（2010年修改）》、《岳阳市赶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岳阳市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2010-2030）。根据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XJ04岳阳县麻黄线（麻塘至荣家湾段）公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的分析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岳阳县环境保护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路线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营运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工程应按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做好水土保持、拆迁安置、基础设施等建设工作。

（二）优化道路布线，合理设置取土场、弃渣场，不得在国家级保护区和湿地公园范围内设置取土场、弃土场、灰土拌合站、施工生产区、堆放料场等。

（三）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作周边农肥。施工场地设置隔油池、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收集隔油、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四）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扬尘防治措施，减少扬尘对环境的影响。项目不设置沥青、混凝土搅拌站，使用外购的商品沥青、混凝土均外购并经专用车辆运至铺路现场施工使用；严禁大风大雨等恶劣天气施工，路基开挖、施工道路路面定期洒水抑尘。加强对周边临路居民房、敬老院等环境敏感点的施工管理，减少粉尘等对两侧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五）控制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科学制定施工计划和运输方案，合理选取车辆运输时间、路线，采用低噪声设备、先进施工工艺和合适的施工方式，加强运输车辆、施工机械和设备管理及维护。禁止噪声较强的机械夜间施工，减少噪声扰民，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要求。

（六）落实运营期噪声防治措施，对路段沿线各敏感点设置禁鸣、限速等标牌，实施运营期噪声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降噪措施，确保道路两侧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要求。配合地方政府控制沿线土地利用，距道路红线两侧50m范围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等声环境敏感建筑物。

（七）项目堆料场利用永久占地，施工便道、施工生产生活区等临时占地，在施工完成后做好生态恢复工作。工程中的取土、填挖方、弃渣应统筹安排，做到土石方平衡，避免大填大挖。工程弃渣（土）和建筑垃圾由渣土管理部门统一调配，妥善收集占用的表层土壤并于工程结束后回填。做好路基边坡、取土场、弃渣场等护坡、排水、绿化及平整工作。

（八）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全线交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落实预案中的应急措施，防范交通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灾害。

三、你单位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岳阳县人民政府、岳阳县环境保护局、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县环境保护局负责工程建设的环境监督管理。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3月16日

|  |
| --- |
| 抄送: 岳阳县人民政府、岳阳县环境保护局、时代盛华科技有限公司 |